

# 中共上海海洋大学委员会宣传部

沪海洋宣传发〔2021〕12号

---

## 关于印发《上海海洋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上海海洋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实施细则》已经审定，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上海海洋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实施细则

中共上海海洋大学党委宣传部

2021年10月21日



附件

# 上海海洋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 学习巡听旁听制度实施细则

(2021年10月19日校党委常委会审定)

**第一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上海海洋大学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及上级相关规定，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适用于学校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巡听旁听工作。

**第三条** 巡听旁听应当了解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学习运用和转化落实情况，重点看是否学深悟透原文、是否结合实际进行交流研讨、是否形成解决问题推进工作的办法举措、是否存在形式主义问题等。

**第四条** 巡听旁听工作由校党委宣传部统筹协调，并建立调度协调工作机制。宣传部会同党委组织部负责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巡听旁听工作，每年至少进行1轮。

**第五条** 党委宣传部作为巡听旁听负责部门，做好巡听旁听工作人员的安排工作。

**第六条** 党委宣传部根据工作需要，成立巡听旁听工作组、指定联络员，组长一般应由校党委班子、校行政班子成员担任，组员根据学习内容如需要由组长选择相应职能部门

负责人担任。

**第七条** 党委宣传部每年在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中制定年度巡听旁听计划，对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工作作出安排。

**第八条** 巡听旁听联络员应主动与被巡听旁听二级党组织商定巡听旁听具体事宜。

**第九条** 巡听旁听工作组成员要做好前期准备工作，认真学习领会《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上海海洋大学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等有关工作精神；了解掌握被巡听旁听二级党组织中心组学习研讨主题的理论知识及相关情况。

**第十条** 巡听旁听工作组可以采取下列方式了解被巡听旁听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

（一）参加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会，旁听中心组成员研讨交流情况，并在研讨交流后由巡听旁听组长作现场点评，工作组其他成员可作补充。点评内容包括中心组学习的学习质量、组织保障、管理运行及学习方式等，重点点评学习质量，并指出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加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二）利用“学习强国”等平台视频会议系统，参加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会，旁听中心组成员研讨交流情况。会后以书面形式将点评意见反馈给被巡听旁听的二级党组织。

（三）与被巡听旁听二级党组织的中心组成员通过面对面、电话、视频进行谈话交流及安排简短调研等方式，深入了解其理论学习中心组日常学习、学用转化等情况。

**第十一条** 点评需要把握以下基本原则：

（一）注重客观准确。根据前期了解特别是现场旁听情况，客观、准确点评，点评要言之有据、言之有物、言之有理。

（二）突出问题导向。重点帮助被巡听旁听的二级党组织发现制约学习质量提升的主要问题。

（三）坚持效果导向。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操作性的意见建议，着力解决问题、补齐短板、提升质量。

**第十二条** 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的分析与下一步进行整改的重点方向，聚焦以下可能出现的情形：

（一）学习主题不够聚焦，没有突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重要内容，主题不够鲜明。

（二）学习原文不够深入，思考感悟、入脑入心不够，在领会精髓要义、把握精神实质上存在差距。

（三）调查研究不够充分，有的成员没有结合主题开展前期调研，有的虽然开展了调研，但是深度不够，存在浮于表面的现象。

（四）结合实际不够紧密，学习研讨偏空、偏虚，空泛表态多、干货实货对策少，在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

把工作摆进去方面存在差距。

（五）工作措施不够扎实，部署要求多、办法对策少，针对性、实效性、操作性不强。

（六）学习成效不够明显，存在学用脱节、学用两张皮的现象，重学习形式，轻学习质量，质量意识和效果意识不强。

（七）学习形式不够合理，比如，有的以专题讲座、辅导报告代替中心组成员自己学、自己讲；有的没有把集体学习研讨作为学习的主要形式；有的没有把重点发言和集体研讨、专题学习和系统学习有效结合，学习讨论和互动交流不够。

（八）学习渠道不够丰富，中心组成员学习研讨推动工作氛围不浓，拓宽学习渠道、提升学习效果的主动性不高，管理引导不够有力。

（九）学习管理不够规范，党委（党支部）主体责任、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党组织直接责任人责任落实存在差距，中心组学习管理运行不够规范。

（十）制度执行不够有力，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上海海洋大学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及上级有关工作精神等存在薄弱环节。

**第十三条** 巡听旁听工作组需做好巡听旁听记录，于巡听旁听结束1周内，汇总整理中心组学习有关材料、中心组成员研讨发言材料、学习研讨记录表、谈话记录表及点评材

料等。党委宣传部应据此统一建档管理，形成年度巡听旁听工作档案，作为开展巡听旁听年度通报、专题报告、工作考核的重要参考。

**第十四条** 结合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情况通报，校党委宣传部每年通报各二级党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情况。

**第十五条** 校党委宣传部每年年底向校党委报送巡听旁听情况专题报告，综合分析各二级党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提出加强和改进学习的意见建议。同时将巡听旁听情况纳入党委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内容，作为考核评价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

**第十六条** 本细则由校党委宣传部负责解释。

**第十七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上海海洋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巡听旁听  
分组安排**

二级党组织	组长	联络员
水产与生命学院党委	王宏舟	李先仁
海洋科学学院党委	李家乐	王文浩
食品学院党委	万 荣	胡崇仪
海洋生态与环境学院党委	江 敏	姜博
经济管理学院党委	郭爱萍	华静
工程学院党委	潘 燕	顾冰清
信息学院党委	倪卫杰	刘传社
海洋文化与法律学院	宋敏娟	邓叶芬
外国语学院党委	吴建农	姚文义
爱恩学院党委	李家乐	王文浩
马克思主义学院直属党支部	王宏舟	李先仁
体育部直属党支部	李家乐	王文浩
国际文化交流学院直属党支部	江敏	姜博
机关党委	（根据议题由机关党 委邀请）	
保障与直属部门党委	（根据议题由保直党 委邀请）	

注：组员根据学习内容如需要由组长选择相应职能部门负责人担任。

# 上海海洋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 记录表

被巡听二级党组织：\_\_\_\_\_

日期：\_\_\_\_\_

学习地点：_____		
主    题：_____		
参会人员：_____		
<b>中心组学习形式</b>	辅导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学习交流： <input type="checkbox"/> 专题学习：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参观： <input type="checkbox"/>	其    他：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b>巡听旁听形式</b>	到现场参加学习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视频系统参会： <input type="checkbox"/>
	面对面或电话交流：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简短专题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b>主要议程、内容及交流发言提要：</b>		
<b>巡听旁听领导点评：</b>		
<b>存在的问题与下一步进行整改的重点方向：</b>		
内容不聚焦： <input type="checkbox"/>	学习原文不够深入：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研究不够充分： <input type="checkbox"/>
结合实际不紧密： <input type="checkbox"/>	措施不够扎实： <input type="checkbox"/>	成效不够明显： <input type="checkbox"/>
形式不够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渠道不够丰富：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不够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制度执行有薄弱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b>整改措施（二级党组织填写）：</b>		

（此表请于学习会后一周内交宣传部）

记录人（签字）：\_\_\_\_\_